

# 2022-2023 学年苏州校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评审办法

根据《东南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修订）》（校发〔2020〕126号）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安排的苏州校区实际情况，现启动2022-2023学年苏州校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评审工作，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参评对象及条件

### 1. 参评对象

软件学院（苏州）2021年和2022年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非定向全日制研究生，东蒙联合研究生院人工智能应用方向2020年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非定向全日制研究生。

### 2. 申请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完成研究生学籍注册工作，且在规定的学制范围内；
- （3）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4）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 （5）诚实守信，品学兼优；
- （6）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

###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请：

- （1）未完成学籍注册者；
- （2）受警告及以上处分，且处分未解除者；
- （3）学术行为不端者；
- （4）发生其他不适宜继续享受学业奖学金的行为或情况者。

## 二、奖励标准与名额

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分为四个等级，根据学校下达名额，校区各年级奖励标准如下：（奖励标准单位：万元/人·学年，名额单位：人数）

年 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四等奖	合计
软件学院	标准	1.0	0.8	0.6	0.4	/
2022 级	名额	29	146	57	59	291
软件学院	标准	1.2	1.0	0.8	0.6	/
2021 级	名额	31	92	91	93	307
东蒙联合研究生院人工智能应用方向 2020 级		专业学位研究生 1.0				/

## 三、评审组织

苏州校区成立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负责校区学业奖学金的组织、审核、评审、复议等工作。

评审委员会由校区党政领导，相关行政人员、教师代表共同组成。

本年度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主任委员：梅汉成、郑建勇

委 员：于向军、吴含前、马晓丹、学生代表 1 人

秘 书：赵 华、王鹏飞

## 四、奖学金评定参照标准

### （一）2022 级研究生

第一学年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照研究生入学考试成绩（含初试、复试成绩）和入学前科研成果进行综合评定，软件学院人工智能应用专业一志愿考生优先排序，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按照前 3 门规格化

计算。当年入学的推荐免试研究生以及公开招考中成绩名列前茅的研究生获得二等或以上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 （二） 2021 级研究生

根据研究生阶段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现实表现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评审委员会参考《苏州校区评优评奖积分细则》进行评分和计分，各专业分别按综合积分排序作为评定的重要依据。

## 五、评审程序

1. 10 月 10 日前，学生申报、班级汇总申报材料并公示，组织上报材料。

申请人填写并向所在班班长提交《东南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1）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东南大学苏州校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汇总表》（见附件 2）电子版，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科研成果、获奖证书等）扫描版（整合为一个 PDF 文件，原件提交班级验真）。

上述表格中各栏目须按要求填写，其中审批表“审核与推荐意见”栏由研究生本人的指导教师负责填写，表格附件一、二主体内容必须一致。2021 级统计成果的截止时间是 2022 年 9 月 30 日，且以东南大学名义发表的、与本专业相关的材料。2022 级统计本科学段的成果。

班长负责、党支部书记协助组织汇总申请材料、进行公示，并在指定时间前以班级为单位上报经公示的所有申请材料。上报材料逾期、材料不全、不合规范，影响评审的，责任自负。

**2. 10月11日-24日评审委员会组织材料审核、评审、公示、上报。**

评审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材料核实、参照《苏州校区研究生评优评奖积分细则》(附件3)进行计分和积分，召开会议进行评审确定初评获奖名单，并通过苏州校区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有异议的，由评审委员会负责核实和答复。

公示期满后，评审委员会登录“东南大学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提交评审结果，下载并打印汇总表(纸质材料各一份，需加盖公章)，上报学校研究生院审定。

3. 学校组织审定，审定结果在全校范围内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 六、其他

在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过程中规范评审程序，严格评审流程。研究生本人若有弄虚作假行为，取消该生学业奖学金评审资格，并根据《东南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给予相应处理；若评审委员会成员或工作人员弄虚作假，对相关责任人根据学校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东南大学苏州校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六日

附件：

- 1、《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 2、《苏州校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 3、《苏州校区研究生评优评奖积分细则》